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 12月 25日在公司 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1日以邮件 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中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现场 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 下,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授 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 实施。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监事会表决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发 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6)。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保持与现行法律法规的一致性和公司章程的有效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 股份回购规则(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正案》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保持与现行法律法规的一致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 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相应修订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股 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保持与现行法律法规的一致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相应修订了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及会议召开时间以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为准。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